云阳县水利局

关于公布监督举报电话的公告

广大市民朋友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水利部办公厅、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、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、公安部办公厅、司法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办政法〔2023〕159号）和市水利局、市高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联合印发的《重庆市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方案》（渝水〔2023〕47号）精神，县水利局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决定在2023年7月至11月期间联合开展全县范围的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。为充分发挥社会公众监督作用，促进行政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现向社会公开监督举报电话。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投诉举报，对所反映的问题，我局将认真组织核实处理。

一、监督举报范围

我县辖区内侵占河湖、妨碍行洪安全、破坏水工程、非法采砂、非法取水、人为造成水土流失等领域的违法犯罪行为。

二、监督举报方式

云阳县水利局监督举报电话：023—55166772（24小时）

重庆市水利局监督举报电话：023—89079000（24小时）

水利部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4

水利部监督举报平台网址：httq://supe.mwr.gov.cn/

二、监督举报须知

举报人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反映问题要客观真实，对所提供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使用真实姓名及联系地址、电话，不得捏造、歪曲事实，不得煽动、串联、胁迫、诱使他人举报。如存在捏造事实、诬告陷害等行为，将视情节轻重，依法予以处理，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。

特此公告

云阳县水利局

2023年7月4日